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 高雄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課程招收簡章

【主辦機關】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承辦機關】高雄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連絡電話】(07)740-6511 轉 507 潘江綺

【傳真電話】(07)740-6526

【學校地址】

鳳山行政中心：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 2 段 132 號 2 樓

【學校網址】<https://www.tbc.cip.gov.tw/kaohsiung/home>

【本會公告】<https://reurl.cc/G4G2dG>

【雲端表單】<https://docs.google.com/forms/d/12LegxTRITYGfTFRj1SoBu0k9A82vjIkLb9XpnC629OU>

目 錄

壹、理念目標	3
貳、四大學程分類	3
參、投課資格	3
肆、投課規定	4
伍、學員人數	4
陸、教師權利與義務	4
柒、授課時間與地點	5
捌、投課方式	5
玖、截止日期	5
拾、課程審查	5
拾壹、注意事項	6

附件：

112-2 開課申請表、高雄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合作意向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

高雄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課程招收簡章

壹、理念目標

- 一、推廣終身教育培育文化人才—培育原住民傳統知識文化人才，並提供本市市民接觸原住民文化之學習管道。
- 二、保存傳統知識強化民族自信—記錄並傳承原住民特有族群文化，加強族人對自我文化之認同，並結合現代專業知能，打破大眾對於原住民之既定印象。
- 三、增進公民知能並建立自治基礎—與時俱進，了解社會脈絡，培育族人之公民意識及族群認同。
- 四、串聯原鄉、都會推動城鄉產業行銷—突顯在地特色，開發文創潛力，培育創作人才，扶植原住民經濟產業，鏈結公私部門資源，行銷地方文化，拓展市場，富足族人之生活品質。
- 五、獲取學位暨講師升級之管道—持續與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策略合作，提供學員取得學士學位，及教師獲取技術講師資格之大道。

貳、四大學程分類

本校課程共分四大學程：「原住民文化學程」、「產業開發學程」、「生活知能學程」及「生態與部落營造學程」，請教師於投課時勾選課程之所屬學程。而校方可依教師投課內容調整其課程之學程類別，或改列數位型等課程。

一、原住民文化學程：

傳承、保存原住民族文化為課程規劃主目標，著重於原住民傳統知識體系之建立，期許學員們能成為原住民文化藝術與傳統技藝的傳承與發揚之種籽。

二、產業開發學程：

原住民傳統技藝富含深厚文化底蘊，且原鄉物產豐饒，風光明媚，極具多元產業開發之潛力。又原鄉之人口組成，老幼較多，故期各種有助推動城鄉產業發展之文創技藝、網路行銷、數位新興科技，如：AR/VR 觀光、AI 運用(例：永續性 AI 於智慧農業、智慧製造、智慧城市等應用)、長照、托育，及適合青銀共創之產業推動之相關課程，一起來促進城鄉之地方創生，帶動原青返鄉，打造永續產業。

三、生活知能學程：

如 3C 資訊教育、性平教育、促進健康之知識或運動課程、法律與人權、外語課程、Podcast 與 YouTube 節目製播、親職教育等課程，以提升族人適應現代生活之競爭力。

四、生態與部落營造學程：

本學程著重於營造原鄉之永續生態及傳承祖先之生活哲學思維，學習過往先祖如何以虔敬和戒慎的心態與周遭自然生活環境保持良好之和諧，共存榮之關係。亦有機會學習各類傳統歲時祭儀之相關知識，和實作體驗，及行銷原鄉祭典之手法、媒宣工具應用。

參、投課資格

一、機關或社團等

任何具教育性、知識性、技職性或促進健康之等實用課程，皆歡迎共同合作開設。

二、個人

無族別、學歷、年齡、職業等限制，但凡有招募之相關課程，之技藝或學術專長者，並深具教學熱忱，願將知識或技藝傳承、傾囊相授者，皆具本校投課之資格。

肆、投課規定

教師投課後，校方將依投課資格等規定，及投課資料之完整性進行初步審查。

伍、學員人數

一、每學期招生簡章發布至開課後之前 3 週為招生期，一般課程之學員人數須達 15 人以上始算成功開課；若為經課審委員認列之重點課程，則學員人數達 7 人以上即可開課。

二、原住民及非原住民皆可修讀本校課程，惟每班之原住民學員須佔 60% 以上為原則。

陸、教師權利與義務

一、權利

(一)鐘點費：講師鐘點費每小時為新台幣 800 元至 1,200 元之間。

(惟依規定得代為扣繳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二)材料費：開設課程每學期材料費以 3,000 元為限，於課程結束時繳交該學期作品或成品乙式，檢據，據實核銷。

(三)場地費：每學期每門課程場地費以 3,000 元為限，惟其需符合消防安全之規定，檢據核銷。

(四)助教申請：於開課申請表填寫，一併於課程審查會議審查。

(五)頒授部落大學授課聘書。

(六)可參加遴選優秀教師，及申請市立空中大學業師、技術講師（須符合本市空中大學提報技術講師之相關規定及審查。）

二、義務

(一)每學期每門課須授課滿 24 小時為原則，其中，空中大學技術講師則須授課滿 36 小時(若規畫 24 小時之課程，須於課程審查會議中說明之。)

(二)同意本校將教師個人資料建置於本校教師資料庫，並依個資法規範圍內做後續使用及妥善之處理。

(三)配合本校及相關單位之各項研習與業務活動，如：課程招生、教師增能研習、參與開學典禮、擔任志工，並於本校成果展、年度評鑑等活動上，協助提供上課資料、課程相片、課堂作品、樂舞展演等教學成果之展現。

(四)學期初本校發放之課程資料夾（含學員報名表、簽到簿、課程活動紀錄單、修課成績表及教師學員問卷）請師生據實填寫，並於學期課程結束後盡速回繳部落大學。

(五)務必加入該學期之教師 LINE 群組，並將每堂上課情形之照片或影片上傳至群組建立相簿或記事本。

(六)校方之相關需求請務必配合。例如：配合本校申請之特色增值計畫，進行數位課程拍攝、編撰教材教案、出版原住民傳統知識刊物等。

柒、授課時間與地點

一、時間

- (一)依教師規劃，原則上每週一堂，每堂課3小時，共8週統計24小時。
- (二)惟空中大學技術講師，則以上課12週，共計36小時為原則。
- (三)上課時間須於上午9時至晚上10點之間。

二、地點

- (一)由教師主動尋找適合之教室，並提供場地照片或相關消防安檢之證明。
- (二)若尋無合宜之授課場域，可向本校申請教室(市立空中大學-教學大樓、原民會管理之場館-TAKAO原創基地、原住民故事館等供選擇)，惟須依規定繳納衍生之場地相關費用。

捌、投課方式

- 一、無論採E-mail投遞或手寫寄送，皆須上網填寫[高雄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112-2學期課程招收資訊報名表雲端表單](#)(網址：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12LegxTRITYGfTFRj1SoBu0k9A82vjklb9XpnC629OU>)

二、E-mail 電子檔

至此網址(<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6IUmrGYMAORfh3mrXISTJtgNC86jt4k>)

下載高雄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112-2學期招課相關資訊電子檔，並於113年2月29日(星期四)下午5:00前將寄至本校信箱(kcu2007@gmail.com)。建議寄出後可來電確認。

三、紙本手寫

請以清晰正楷中文字體填寫開課申請表及合作意向書，並將相關佐證資料影本親送至或寄至【830201 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2樓，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部落大學收】，郵寄件以郵戳為憑。

玖、截止日期

即日起至113年2月29日(星期四)下午5:00為止，郵寄資料者以郵戳為憑。

拾、課程審查

一、時間(若有更動，再另行通知)

112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審查會議訂於113年3月12日(星期二)。

二、地點(若有更動，再另行通知)

訂於高雄市政府鳳山行政中心(光復路2段132號2樓)。

三、評分方式

(一)新課程

1. 教師須親自到場報告，審查之書面資料以投課時提供之課程規劃表為主，並透過製作5分鐘簡報，或介紹相關作品等方式來加強說明。

(二)延續性課程

教師毋須親自到場面試，將以書面方式審查課程。

惟審查參考項目如下：

1. 學員人數以及原住民學員之比例。
2. 學員出席率。
3. 部落大學所辦理各項業務活動之配合度。

4. 前一學期課程資料夾回繳內容之完整度。
(報名表、簽到簿、課程活動紀錄單、修課成績表、問卷等)。
5. 此門課程已開設期數。
6. 新學期課程規劃資料

四、通知公告

該學期之通過課程，預計於課程審查會議結束3週內於網路統一公告，公告之際並將發訊通知所有投課教師。

拾壹、注意事項

- 一、請務必於規定期限內完成投課，逾期恕無法受理。
- 二、教師所提供之資料如有偽造、變造、冒用或不實等情形發生，經查證屬實者，將取消該學期授課資格，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 三、開課申請表所須填寫之內容與相關佐證資料(如證照、最高學歷證明等)有欠缺者，本校將退件或補件辦理，若於截止日，所欠資料尚未補齊，恕無法續辦。
- 四、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謹依高雄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規定及相關會議決議辦理。